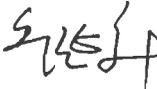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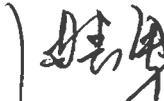


合同审批表

合同名称	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用房维修项目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
申请时间	2025年6月3日	合同金额（元）	57863.15
甲方名称	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名称	昌吉市匠心众创装饰装修有限公司		
申请科室	综合保障中心	经办人	孙景峰
申请科室意见	签名:  2025年6月2日		
合法合规审核意见	经合法合规性审核，本合同内容符合法律要求。 签名:  2025年6月3日		
单位领导意见	签名:  2025年6月4日		

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用房维修项目 --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 /

甲方（发包人）：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承包人）：昌吉市匠心众创装饰装修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

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用房维修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承包人）：昌吉市匠心众创装饰装修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用房维修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自愿达成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用房维修项目

2、工程地点：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3、承包范围：本项目报价文件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4、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5、工程内容：玻璃屋面防水维修、新作玻璃层面、办公大楼挡墙立面块料拆除维修、立面块料(干挂大理石)拆除更换等详见报价单。

6、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7、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8、工期：本工程开工时间为2025年06月1日开工，于2025年06月20日完工，总工期工20个日历天。

9、工程价款：(57,863.15元，人民币大写：伍万柒仟捌佰陆拾叁元壹角伍分)。最终以实际完成工程量*固定单价确定工程最终价款。

10、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同时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标准。

第二条 履约保证金

- 1、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否。
- 2、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第三条 甲方工作

1、开工前三天，组织乙方进行现场交底、移交经审核的图纸及其它工程资料（做法说明等）。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审核乙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协调各相关科室配合工作，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确保施工正常进行。

3、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和其他事宜。

第四条 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组织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指派王泽 18699425583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招标清单或作法说明、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负责保护好周围设施及设备管线等不受损坏。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5、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工程施工完毕后，承包人书面告知发包人；发包人必须自接收到文件后五天内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验收及移交事宜）。

6、乙方代表王泽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不得实施商业贿赂。

第五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制订的现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作业设计及技术要求）

2、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各零星项目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3、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付款、质保的约定

1、工程款的支付：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50%的工程款，即 28,932.00 元（大写：贰万捌仟玖佰叁拾贰圆整）； 剩余 50%工程款即 28,931.15 元（大写：贰万捌仟玖佰叁拾壹元壹角伍分） 工程完工后甲乙双方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7 日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的工程资料。档案要求：严格按照国家、行业、发包人单位的有关档案管理规定进行档案管理，将档案管理纳入整个现场管理程序，坚持归档与工程同步进行。

第七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本工程所需材料均由乙方提供；

2、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确保严格按规范及合同约定施工，绝不偷工减料，材料到场后通知甲方负责人到场进行验收并提供相关的供货证明和合格证；甲方将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国家相关的规范验收，如因乙方施工质量不合格，乙方除承担继续完成并达到合同标准外，甲方有权拒付不合格工程的工程款；

第八条 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在本工程施工期间，必须配置兼职或全职安全员，负责工地现场安全文明施工。乙方必须配备适当数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能满足灭火需要）的消防灭火器材，建立消防安全方面的制度和措施，并报甲方、监理单位（如有）

及有关部门；在施工期间，乙方应确保工地安全和已完工程的完好，防止一般安全事故、杜绝重大恶性事故发生。

2、乙方应加强施工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施工现场要求做到规范化、标准化、封闭化。

3、乙方应确保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应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的规范进行施工，建立规范的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和体系，坚决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乙方明确，如发生了安全事故、消防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乙方未及时妥善处理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双倍赔偿甲方损失。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协商解决。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协商解决。

(3) 发包人违反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协商解决。

(4)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协商解决。

(5)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

(6) 其他： / 。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如工程质量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不合格工程的工程款，同时，乙方应按合格工程涉及价款的双倍赔偿甲方损失。

3、乙方中途擅自停工或严重违约，明显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将剩余未完成工程承包给第三方。届时，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任何剩余未付工程款；

4、本项目必须确保施工安全。乙方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过程，在确保安全前提下进行施工作业。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乙方在施工期间，如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人身伤害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发生相关事故，乙方应积极妥善解决，如乙方未能积极妥善解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双倍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若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5、乙方确保按期支付工人工资，确保不因工人工资问题引发工人停工、到甲方单位、经营场所、政府有关单位讨薪、或出现工人集体信访、围堵甲方经营场地等情形，如出现此类事件，每次乙方应承担的惩罚性违约金为500元（人民币大写：伍佰元整），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以甲方实际损失为准。同时，剩余未付工程款作为违约金全部归甲方所有。

6、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承担签约合同价5%的违约金；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承包人负责更换并承担费用，造成逾期竣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签约合同价5%的违约金；

(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承包人负责返工，造成逾期竣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签约合同价5%的违约金；

(4) 承包人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负责整改；

(5)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采取赶工措施，造成逾期竣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签约合同价10%的违约金；

(6)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承担签约合同价5%的违约金；

(7)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发包人可解除合同，并承担承担签约合同价10%的违约金。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双方另行协商。

第十条 竣工结算

1、竣工结算与支付：工程竣工且验收合格2个工作日内，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发包方代表收到乙方提交的竣工结算书后5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核意见。竣工结算且审核完毕后3个工作日内，发包方支付项目尾款；

2、按照合同工期完工，乙方每推延一天，赔偿1000元。违约金金额的最大限额合同价款的10%。

3、其他：本合同工程量以外增加的工程项目，应签订经济签证；本合同没有约定单价的工程量子目按照市场定额确定单价后交由甲方审核，合同内有约定的单价按合同约定执行。

第十一条 工程保修期

工程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该工程保修期：防水工程五年，其他二年。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发、承包双方因履行合同而发生争端时，可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无效，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提交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 2、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合同文件构成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报价单;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第十四条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05 月 29 日签订。

第十五条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签订。

第十六条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终止

- 1、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承包方按合同规定尽其责任施工、竣工和修补缺陷并符合发包方的要求，且发包方按合同规定将工程款全部支付完毕后，合同即告终止。

3、合同份数：本协议书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张青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昌吉市匠心众创装饰装修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富美国际家居建材物流园C5幢二层213号

邮编：831100

电话：1869942558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长宁路支行

账号：3004801509200106102

附件：投标报价单

二、报价明细

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用房维修改造一报价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玻璃屋面防水维修 2 处	m ²	498.96	75	37422.00	
2	玻璃屋面防水维修 2 处	m ²	224	55	12320.00	
3	新作玻璃层面 1 处	处	1	800	800.00	
4	办公大楼挡墙立面块料拆除维修 2 处	m ²	4.92	100	492.00	(含拆除价格)
5	办公大楼挡墙立面块料拆除维修 2 处	m ²	31.2	100	3120.00	(含拆除价格)
6	立面块料(干挂大理石)拆除更换	m ²	23.93	155	3709.15	(含拆除价格)
7	报价合计:				57863.15	

注：1、报价包含所有的人工费、材料费、税金等费用；2、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工程量做为结算依据。

报价单位：昌吉市匠心装饰装修公司



日期：2025年5月20日